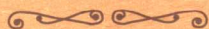


二十世纪中国史学名著

世界通史

周谷城 著



下



河北教育出版社

二十世纪中国史学名著

世界通史

周谷城 著

下

河北教育出版社

第四章 欧洲文化之演进

一 由希腊到罗马帝国

由希腊到罗马 希腊文化的远源，可以归纳为最重要的两方面：一曰爱琴文化的远源，二曰东方诸国的影响。这两者在第一篇第三章第三节讲希腊城市王国的文化生活时，已经讲过。至于希腊文化的发展，也在这同一节的经济变革与文化进步项下讲过。自公元前一〇〇〇年左右到公元前五世纪，希腊文化的发展，已有一个大略的说明。

这里我们且来谈谈公元前五世纪以后希腊的文化情形。自公元前五世纪到一世纪，历时四百余年，正是罗马帝国由萌芽到发展时期。这四百余年中，希腊文化的发展，可分为两方面：一、纵的方面，向各部门深入；二、横的方面，向各地方展开。深入与展开的结果，便成了罗马帝国的一份绝好财产。（一）现在先言前者。公元前四世纪的时候，希腊文化的各部门，均有进一步的发展：宗教的色彩渐见减少，人文的色彩渐见加强。这在雕刻、建筑、文学、诗歌、科学、哲学各方面都可看出。

公元前四世纪及以后，旧有的宗教拘束渐渐减少了；凡雕刻、建筑等等艺术的应用，已渐渐扩大了范围：由庙宇扩大到了住宅、坟墓及剧场各方面。雕刻或塑造，渐渐多以人为题材，不甚以神为题材了；就是以神为题材的雕塑，也必使其酷肖人形。大雕刻家布拉西(Praxiteles)等之雕刻爱神，便竭力使其人化，筋肉的式样，女性的

美观，与战神的雕刻截然两样。公元前四世纪时的建筑家，所造多为高楼大厦，与最早时期希腊神庙的建筑，截然相反。早期的建筑为多力克式 (Doric order)，例如圆柱，上细下粗，虽很匀称，却嫌重笨，且装饰亦极简单。公元前四世纪时的建筑则为伊渥尼式 (Ionic order)，圆柱较细，上下一样大，且上端与下端都有装饰。后来更发达成第三种型，曰哥立齐式 (Corinthian order)，圆柱上端，装饰极为丰富，这一式最为流行。

文学方面，在这一时期，也有大的改变：例如戏剧的宗教性，便渐渐没有了；对于当时的嗜好以及政客的行为等，却能有所讥嘲。其次剧场的设立，也不限雅典；其他各城市也都设立剧场；公元前四世纪之末，地中海东部各大希腊城市中，都有希腊剧场的设立。至于演出的戏剧，也不是从前的旧剧，已有许多新剧表演出来。至于演说，在公元前四世纪时，也很发达：平民的政府之创造，固然需要好的演说家；同时雅典及其他大城市，也常能训练好的演说家，以从事政治生活。演说训练所包括的科目，有政治，有历史，有文学，有演说术等。希腊最著名的演说家为德莫山 (Demosthenes)，系公元前三八四到三二二年间的，为希腊的大政治家，曾号召希腊人民抵抗马其顿的侵略。

希腊的科学，公元前四世纪的时代，已很发达。对于天文地理的知识已很进步了。尔拉托山 (Eratosthenes) 已经提出地圆学说，并测知地球直径为七八五〇英里，较真实的距离只少五十英里而已。亚立达 (Aristarchus) 已知太阳较地球为大，已知地球一面自转，一面绕日运行

的道理。公元前三世纪时，医学解剖学等也很进步。赫若菲（Herophilus）已知血液循环的道理，并知脑为精神活动的中心。数学更盛极一时，欧克里（Euclid）为当时几何学之集大成者；亚其麦（Archimedes）更应用代数与几何创出许多重要的定理。

希腊哲学，也以公元前四世纪及以后为发达。公元前四世纪时，希腊的许多教师，如教演说的，教法律的，教道德的，普＜通＞[遍]都被称为智者或诡辩派（Sophists），他们的任务，便是以智识教人。他们旅行各地，自由施教，为当时社会、政治、逻辑、法律诸科的大师。至于哲学大师，则有苏格拉底（Socrates），系公元前四六九到三九九年间的人，倡道德与智识合一的学说。有柏拉图（Plato），系公元前四二七到三四七年间的人，创观念论，谓最高观念为至善，为万有所凭依。有亚里士多德（Aristotle），系三八四到三二二年间的人，为当时智识之集大成者，于学无所不窥；谓万有进化，常由材料进到形式；完整的形式，为万有进化的动因，亦为万有欲达的成果。

上面所述为希腊文化之纵的发展。至于（二）横的展开，亦即在各地的传播，则以亚力山大远征的时代为最迅速。亚力山大于公元前三三五年出征，三二三年逝世，历时十二年。在这十二年中，创造一个空前伟大的亚力山大帝国，其版图之大，包括希腊半岛、小亚细亚、叙利亚、巴勒斯坦、埃及，幼发拉底斯与底格里斯两河流域，伊朗及印度河流域各地。亚力山大的军队多希腊人；军队所到的地方，便有希腊文化的种子散布着，于是造成所谓希腊化的世界。亚力山大死后，其

土地分为三大部分：计马其顿本部为一部分，叙里亚为一部分，埃及为一部分。然希腊化的进行，并未中断；尤以地中海东部沿岸各地受希腊化的影响最深；埃及的亚力山大市（Alexandria），几乎成了希腊世界的中心点。这里是当时世界商业的中心，西通加泰吉（Carthage）；东经红海，可达阿剌伯及印度各地；富商大贾，多集中在这里。更是文化的中心，城中有大图书馆，有大博物馆；有著名的科学家，有著名的哲学家，前述天算家尔拉托山（Eratosthenes）、数学家欧克里（Euclid），便是亚力山大市的人。

希腊文化之纵的深入与横的展开，其结果都成了罗马帝国的绝好遗产。罗马帝国把希腊文化完全继承下来，便又成为“希罗文化”（Greco-Roman civilization）。罗马帝国是意大利人所创造的，现在且先谈谈意大利人的生活。

意大利人之生活 意大利人是西迁的雅利安人（Aryans）或印欧民族（Indo-European people）的一支。当希腊人进入希腊半岛以后不久，这一支印欧民族便进入了意大利半岛。希腊人进入希腊半岛之时，原有的土著人民或爱琴人（AEgeans）或克莱特人（Cretens）已创造有很高的文化。意大利人进入意大利半岛之时，情形却不同：原有的土著人民并没有什么文化。这种土著人民，大概与石器时代末期瑞士湖沼居民（lake-dwellers）为同族；他们在公元前二〇〇〇年左右，就已越过阿尔卑斯山，占领意大利北境的湖沼区域。他们的建筑遗址，在白河（Po）流域尚有发见。考古学者发见有百余所这样的遗址；其建筑物都架在木柱之上，完全为适于湖沼居民的。即今威尼斯城（Venice）的建筑，仍有湖沼居民的遗风，不过建筑物都架在石柱上而已。当意大利人南下

之时，这种原有的湖沼居民，没有什么文化，所以意大利人的文化生活，必须新创，与希腊人南下时能接收许多文化遗产者，截然不同。

南下的意大利人分许多族。其中有西西里族（Sicels）占据意大利南端之西西里（Sicily）岛，岛名实在就是由他们的族名而来。西西里人的一个酋长或国王名叫意大利（Italus），后来这个名字竟又成了南下的意大利人之总称；只要是在意大利的，都叫意大利人（Italians）。意大利人的处境，与希腊人的处境截然不同；意大利半岛的自然环境与希腊半岛比起来，较宜于农耕畜牧；因此这里早有农耕畜牧，而商业的兴起则较迟。布勒斯特（J. H. Breasted）氏的描写有云：

古代西部地中海最重要的地方，厥为意大利半岛。其地大抵向西倾斜，故应属于西部地中海的范围。半岛伸入海中，长约六百英里，土地面积固较希腊半岛要大四倍；而地形亦远较希腊半岛为整齐，没有被许多山林川谷分割成碎块。可以耕种谷物的平原，远较希腊半岛为多；同时可以作牧场的地方亦不少。因此半岛所能维持的人口，亦远较希腊半岛为多。至于海岸，亦不若希腊半岛那样多港湾，所以商业的兴起较晚；发达较早的，厥为农耕与畜牧。

意大利半岛上的经济，据孟森（Theodor Mommsen）氏研究，早在意大利人进入半岛以前，就已由畜牧的阶段转入农耕的阶段。意大利人进入半岛以后，继续发展农业经济：所耕种之物，有谷物，有葡萄，有橄榄树等；所耕种之地，多为大地主所有，当时已经发生贵族地主阶级；耕土地的人，多为佃户，但奴隶阶级已经出现。至于工商各业，亦已随农业

的发达而兴起；手工业中的奴隶劳动者，人数已经很多；国内外的贸易，都很发达。孟森氏的大意约如下：

早在意大利人进入意大利半岛以前，半岛上的经济已由畜牧阶段转入农耕阶段了。历史时代，半岛上已没有纯粹以畜牧为生的种族了。畜牧的事业虽或仍有存在，但多与农业相结合。在历史进展中，农业生产，系以谷类为主；谷类中最普通的，厥为小麦。不过其他的植物如豆类、如蔬菜等，栽种的也很多。葡萄的种植也极普遍。葡萄种子究竟是由意大利人带入的，抑或由希腊殖民者传入的？现在虽无定论；但有很多事实可以证明：早在希腊人殖民于意大利之前，意大利半岛上已有葡萄的耕种，例如酒神的祭节，便是一个极好的证据。祭节为四月二十三日，谓之“开瓶节”，意即打开酒桶以供酒神埃阿维（Father Iovis）的节日。埃阿维神与后世所供的酒神立伯尔（Father Liber），并非同一之神。立伯尔神是从希腊传入的；但在这以前，早就有本土的埃阿维神之存在。这一点便可证种葡萄以酿酒的事实发生颇早。又最古的传说中，曾提到西尔国王麦逊休（Mezentius, King of Caere）向拉丁人（Latins）征收酒税的事。此外意大利人中更流行一个故事，谓克尔特人（Celts）曾越过阿尔卑斯山（Alps），以采葡萄种作酿酒之用。凡此等等。可证意大利葡萄种植之盛，几乎惊动了四邻。橄榄树的种植，为时较晚，这当然是由希腊人方面传入意大利的。橄榄树之种植于西部地中海各处，据说在公元后二世纪之末，这大概是真的，例如罗马人祀神，多用葡萄汁，少用橄榄枝，可以作为一个旁证。

土地所有权的形式，较为难于明了。但大的土地所有权早已存在，则毫无疑义。大土地所有权之发生，可从两方面解释：一、氏族时代分配土地，常是以大块大块分配的，每一族分一大块。但氏族人口有多寡的不同；一旦私有土地制成立，则人口较少的氏族中，必然产生大的土地所有权，因而产生大地主阶级。二、罗马方面商业的发达，商业资本的集中，也足以产生大的土地所有权及大地主阶级；因为大量的商业资本，可以购置大批的土地也。一方面既有大地主，另一方面便有类似奴隶之制随着发生。大地主在古代多为参政的人(senators)，叫做“田父”；他们常将土地分配给普通人民，如同父亲分配土地给儿子们一样。而且地主们拥地既多，自己不能耕种，势非分配给依他为生的人们耕种不可。分受土地的人，或为家人，或为奴隶；他们只能凭地主的欢心，获得土地的使用权，却无法律的保证获得土地的所有权；地主如不高兴，随时都可以驱逐农民。罗马没有城市贵族，但有地主贵族(landed nobility)。地主贵族之产生，很可于土地所有权之最早形式上看起来。罗马的地主阶级，也和农民一样，与土地的关系是很密切的：他们经常要照料他们的土地；富有的人以作一个善良的地主为最高的荣誉。地主们经常住在自己的田庄上，只偶尔寄居城市，因此与农民的感情颇好。农民则为大批的无土地者：或为佃户，或为食客，或为奴隶，或为平民。奴隶的数目当较佃户为少。凡自外侵入的民族，断无把土著人民尽化为奴隶之理；所以意大利人既入半岛以后，其使用的奴隶，一定只是一小部分人民，大部

分人民当然仍为自由劳动者。即属奴隶，也多是意大利人自己的子孙。地主阶级，不独富有财产，而且天然的为统治阶级。至于无土地的农民，则供给劳力，以助罗马殖民政策之成功。罗马征服各地之时，地主贵族居于统治地位，无土地的农民，则竭力耕种。

当农业发达之时，各种手工业也随着兴起。罗马城市生活初发展之时，据说手工业的行会便有八种之多。这些行会所包括的手工艺匠，有吹鼓手，有金匠，有铜匠，有木匠，有染匠，有陶匠，有皮匠等等。当时烤面包的工业尚未发达；纺纱织布的工作，则属于家庭妇女。最特别的一点，当时还没有铁匠的行会。这一点颇可以证明：铁之使用为时很迟。所有的手艺工人，对于古代罗马的城市生活，极为重要。后来手工业中的奴隶劳动者大量增加，奢侈物品亦主要自外输入，手工业的情形大为恶化；然而手艺工人的地位仍是很重要的。行会制度有其特殊目的：技术高明的手艺工人，团结在一块，可以保存他们在技术方面的优良传统。

至于商业，也是随农工各业之发达而兴起的。意大利人的商业，最初大概只在他们自己各族间进行。定期的市集，发生的最好；市集的地点，多半在神庙的四周；市集的日期，亦常在祭祀的节日。拉丁人（Latins）每年八月十三日必赶到罗马，其目的大概就在利用机会经商，并购自己必需的物品。在伊特鲁里（Etruria）地方，有著名的瓦尔童纳庙（Temple of Voltumna），每年有定期的集会；集会期间，买卖盛行；凡罗马人及土著人民都必赶到。但是意大利人最重要的买卖场所，并不在这里，

而在著名的发任尼森林 (Grove of Feronia) 里面。森林位于地白河 (Tiber) 流域的平原之正中；森林高耸，有古庙在，为各地香客必到的地方，乃一天然的优良买卖场所。凡此等等，不过是最早的时候意大利人自己各族间的买卖情形。至于罗马帝国成长发展的时候，贸易的规模便大不同了。

罗马帝国之萌芽 上面所述，为意大利人民的生活，但其中已提到拉丁人、罗马城及地主贵族等；这些便是后来罗马帝国发荣滋长的影子。(一) 拉丁人 (Latins) 是一部分意大利的人的称呼；他们生息的地方，在地白河 (Tiber) 下游东南的拉丁 (Latium) 区域以内，因称为拉丁人；他们的敌人，则为地白河的西北、从西部沿海登陆的、来历不甚清楚的伊特鲁士干人 (Etruscans)。

地白河从意大利西部沿海的正中，流入地中海。河之东南岸，有许多意大利族，叫做拉丁人。当伊特鲁士干人从沿海侵入河之西北岸的时候，拉丁人已在东南岸占据了一个小小的平原，其面积不到一百二十方英里，他们称这块地方叫拉丁 (Latium)，他们自己，则叫拉丁人 (Latins)。他们的生活，也如其他四邻的意大利人一样，居住则聚成许多小小的村落，农耕则以谷物为主。他们的土地，不甚肥沃；为着争生存，遂养成一种刻苦耐劳的精神。他们每年必到亚尔班山 (Alban Mount) 朝香一次；亚尔班山在他们这个平原的正中，山上有天神约彼特 (Jupiter) 的神庙，是所有拉丁人团聚的地方。附近有一个小城，叫做亚尔巴郎加 (Alba Longa)。这个小城实居于领导地位；拉丁人倘被四邻的敌人侵袭，则以这小

城的主张为主张，互相团结，共同御侮。地白河以北伊特鲁士干人的发展，是他们所最骇怕的；他们经常防守着地白河，深恐这些人渡河南侵。

(二) 至于罗马城(Rome)，最初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买卖中心而已。地白河西北的伊特鲁士干商人，与地白河东南的拉丁农民，常在这里交换物品。公元前一〇〇〇年左右，罗马城还只是若干农村围绕着一个小小的中心。这个中心之形成，其情形大约如下：

当拉丁农民需要什么武器或用具之时，自不能不拿谷物或牲口之类到地白河沿岸适当的地方去谋交换。恰好在离河口大约一二十英里的地方，河中有一小岛，周围水浅，极易渡过；最早的居民便在这里建起了桥梁。桥之近处，小山雄立，俨然是一个要冲；伊特鲁士干人的货船常来这里。山下有一平旷的地方，最便于各地货物的交换；久而久之，竟成了一个市场。拉丁农民便拿着自己的谷物或牲口等，和伊特鲁士干商人换取金属用具及武器等。附近各村落中的居民，极为复杂：有些是拉丁族，他们或经商，或种田；有些是伊特鲁士干人，他们或为平民，或为地主；有些是从沿海混进来的人，他们的血统极为复杂，颇不容易明白；更有些是各地的亡命客人或浪人之类。公元前一〇〇〇年左右的罗马，不过是这样一个地方。这个地方，在公元前七五〇年的时候，曾被伊特鲁士干人占领，历时凡二百余年。当其被占领之时，拉丁人便完全屈服在他们的势力之下。

(三) 到公元前五〇〇年左右，伊特鲁士干人的统治瓦解，拉丁贵族便取其地位而代之。伊特鲁士干人的统治，因

日久玩生，流于专制；其同族中若干贵族乃起而革命。拉丁人乘这机会，把他们赶出罗马，驱到地白河以北的老巢；自己则在罗马建立政权，行贵族共和制。这种制度，似为由氏族社会进入政治社会初期的形式：其执政官（consals）由贵族或长老（patricians）监督，召集人民会议，由武装的人民选举；俨然氏族社会时代军事民主制的遗风。

公元前五〇〇年左右，伊特鲁士干人被逐出罗马之时，拉丁贵族或长老出有大力，所以后来他们便掌握着政权。但是他们之中，没有一人能自立为王的；于是与大众协议，由长老中选出两人为执政官。两人的权力是一样大的；任职时期，仅限一年；过了一年，再选两人充任。选举的方法，由长老决定：在长老控制之下，每年召开武装人民的大会，选举执政官。武装的人民有选举权，似为一种民主制；但当选为执政官的人，限于贵族或长老，实在又是一种贵族制。

人民的会议叫做“人民会”（Assembly）。为着防止执政官的专横，贵族或长老常让人民会自选保民官（tribunes）若干人，插入政府。保民官有否决政府重要法案之权。贵族或长老的会议，叫做“贵族会”（Senate），其权力远较人民会为大：凡执政官及其他重要官员，几乎全由贵族担任；经常支配政府的，也就是贵族会。

在长期的部族战争之中，贵族或长老，倘不得农民或士兵之助，一切政事，都推不动。因此他们便承认人民在政府中有相当的权力，让人民在人民会中选出若干所谓保民官。保民官对于政府任何官员的行动，甚至执政官的行动，有否决之权。任何人民，倘遭了执政官的

非法处分，只要诉诸保民官，保民官便可以否决执政官的非法处分；就是判定了死刑的，也往往因此得救。所以保民官的权力颇大：他们认为不公道的法令，他们可以停止其执行。保民官的人数，后因政府事务纷繁，名额也随着增加了。

政府的任务，除照例执行民政、财政、司法等事而外，尚须处理非常事件。例如宣战、媾和、立法等，都是非常的事件。这些事件的执行，执政官虽有很大的决定作用，但贵族会的支配权却更大。贵族会的存在很早，当伊特鲁士千人统治罗马的时代，就已有了。到拉丁贵族统治罗马的时代，贵族的权力特大：出而担任执政官，坐在贵族会里指挥政府，担任政府里各种官职，都是他们独占的权力。所以贵族或长老的政治权力，远较人民或平民（plebeians）为大。

拉丁贵族，以罗马城为中心所统治的一小块地方，便是历史上的所谓罗马共和国。罗马共和国自驱逐伊特鲁士千人，统治罗马城以后，便开始其统一意大利半岛的工作。这便到了创造罗马帝国的阶<级>[段]了。

罗马帝国之创造 这可分为下面各项述之：（一）意大利半岛之统一。罗马共和初成立之时，其西北尚有伊特鲁士千人，盘据着伊特鲁里（Etruria），为其劲敌，常常进扰。其东南拉丁（Latium）地方，则有许多拉丁族所组成的拉丁联盟（Latin League），与罗马共和国虽有同盟关系，然尚维持独立状态。罗马共和国一方面以武力征战，另一方面以“农业殖民”（agricultural colonization）的双重政策，向外发展；终于公元前三九六年克服伊特鲁士千人的重要城市维依埃

(Veii)，以后不久，完全把这种民族征服，将其土地并入罗马共和国的版图；于公元前三三八年，摧毁拉丁联盟，将拉丁地方也并入共和国的版图。武力征战，则运用方阵（phalanx）战术及步骑兵团（legion）战术；农业殖民，则系以新获得的土地分给武装的农民，使他们长为罗马共和国的堡垒。

方阵战术系从伊特鲁士千人方面采行过来的；在平原上作战，最为有效。但是附近平原既经征服之后，军队出征较远的山岭地方，则需另一种战术；于是罗马便又采行一种步骑兵团的战术。每一兵团，分为若干小组，加以个别训练；在作战之时，分散集合，都极方便。每一士兵，武装都极齐全：整军作战，则用长枪；个别进击，则用短刀。

至于农业殖民，则进行于新获得的土地以内。在新土地既经获得之后，罗马政府便以公民权利赐给当地的农民。这些农民既已获得公民权，对政府便可表示意见；然同时又须佩带武装，为罗马作战。这种政策，后经贵族会正式通过采行，收效极大：一方面可以增加无数有公民权的士兵；无事时，他们耕种自己的土地；有事时，则拿起武器，保护他们自己生命财产所寄的国土。罗马势力之无限扩大，得力于这种政策的地方最多：自从公元前五〇〇年左右，驱走伊特鲁士千人的统治阶级以后，短短的两百年中，地白河上的一个小小共和国竟能统一意大利半岛全境，实非出于偶然。

伊特鲁士千人既已征服，拉丁联盟既已摧毁，罗马人乃进攻其东邻山尼人（Samnites），自公元前三二五到二九〇的三十

五年中，连战不已，终于把山尼人征服，将其土地收入罗马版图。又进攻半岛南部许多的希腊殖民地；终于公元前二七〇年把这些殖民地征服，将意大利半岛南部的一切土地，尽收入罗马的版图。自公元前五〇〇年至此，历时凡二百余年，整个意大利半岛，北起白河（Po）流域，南至半岛南端，完全统一。

（二）西部地中海各地之征服，亦即加泰吉人（Carthaginians）之征服。加泰吉人就是腓尼基人（Phœnicians），原为塞种（Semites），为古代世界最善于经商的民族。其移居于非洲北部沿海加泰吉（Carthage）者，称加泰吉人。加泰吉人对于非洲的土著人民原很忠实；后以势力雄厚，乃反客为主，扩大农耕，大量使用奴隶，发展奴隶经济；并驱逐从事畜牧的人民于内地，建立自己的霸权于地中海沿岸。

约在公元前三〇〇年的左右，加泰吉人便开始转变态度：对于当地的土著人民不重视了。原来租种土著人民的土地，均纳地租，至是不纳地租了。这种态度的改变，使他们的农业大为扩充。他们原是最喜购置土地为地主，或经营商业以致富的民族；这时为着扩大农耕范围，乃大量使用奴隶，或雇用劳工；有许多犹太人常为他们所雇用。利比亚（Libya）一带肥沃之地所出的物产，几乎尽为他们所有。不独止此，即附近的农村，他们常用武力占领过来。利比亚及其附近一带，农业发达很早，在腓尼基人移入以前，就已从埃及方面传入了农耕方法。这时腓尼基人，亦即加泰吉人，既已强大了，他们便强迫当地的农民为他们自己的人民，向他们纳税，还要替他们当兵。

正当与罗马爆发长期大战的前夕，加泰吉人的势力，盛极一时。凡非洲北部沿海诸地，意大利半岛以西诸海岛，以及地中海西部北岸诸地，几乎都在他们的势力范围中。自西西里（Sicily）至直布罗陀（Gibraltar）间之地中海，有加泰湖（Carthaginian Lake）之称，罗马势力不能侵入。加泰吉人有言曰：“不得我们的同意，罗马人不能洗手于加泰湖。”这可见其势力之雄厚。不过势力之雄厚，正是招来战争之原因。

罗马人为消去外来的威胁，巩固自身的安全，惟有向加泰吉人作战。罗马人之进攻加泰吉，凡有规模较大的三次，历时凡一百余年。其战争称为彭尼战役（Punic wars）；因为罗马人称腓尼基人为彭尼人（Punians），故有此称。第一次彭尼战役，始于公元前二六四年，第三次终于公元前一四六年。百余年战争的结果，罗马人把地中海西部所有一切肥沃之地，尽从加泰吉人手中夺过来。威胁固然解除，富源亦随着扩大；凡麦田、葡萄园等固尽为罗马人所有；即丁男妇女辈，亦多被虏或出卖为奴。

第一次战役中，罗马人建有舰队；其与加泰吉人作战，尚在自己的领海及西西里岛上。公元前二六〇年，梅里（Mylae）的一次海战，竟成为历史上的一大转机：罗马人的海上势力与陆上势力，从此均足以惊人了。不过二十余年的战争中，损失亦很大：据前辈史家估计，损失的战船约七百艘，士兵约二十万人。公元前二四一年，加泰吉人依罗马人的条件媾和，除付出大批现款外，并将西西里岛上所有肥沃之地完全交出。凡麦田、葡萄园、橄榄树园等富源，尽为罗马人所有。罗马人在西西里岛上，更采加泰吉人的征税方法：于农产品，征税百分之